

## 帖撒羅尼迦前書要道略解 第十三講

我們現在讀帖撒羅尼迦前書第一章第4節，「被神所愛的弟兄啊，我知道你們是蒙揀選的。」（帖前一4）

### 亞伯與該隱的故事啟示揀選的原則

我們今天還要繼續查「蒙揀選」。我們知道在聖經裏，「蒙揀選」是一個大題目。比如，《創世記》這卷書裏所講的故事都是神揀選人的故事。亞當犯罪墮落以後，就被趕出伊甸園，從那時候開始，神就在人的當中揀選。比如，亞當的兒子該隱和亞伯，亞伯是被揀選的，為什麼亞伯被揀選呢？這裏有很多的啟示，亞伯不用立功之法，而是用信的法子。這就是全本聖經的主題，立功之法是沒有用的。該隱把他地裏所出的土產、把他勞苦所得的，獻祭給神；但亞伯就不是了，亞伯用羊群中肥美的羊來獻祭，從那時候開始就用代贖，他知道自己有罪，不敢獻別的東西，而是用血、用犧牲來代替。所以聖經從開始就告訴我們，神揀選了哪一個，神看中了亞伯的祭物。因為他聽了他爸爸講，「人類怎麼犯罪、怎麼被趕出伊甸園，我們在神面前是戴罪之身，所以我們要認罪、要承認自己的罪。」他接受了祖先傳下來的這個信息，他就真的用羊來獻祭給神，他殺了羊群中頭生的來獻給神。這就是神揀選人的故事。

神看中，就是揀選的意思。神看不中，就不要了；神看中了，就被揀選了。所以我們在神面前要作一個被神看重的人。神喜歡我們，神驗中了我們。看中也叫「驗中」，驗是試驗的驗。神看中了、驗中了。我們看希伯來書第十一章，這裏就說明神看中了亞伯的祭物。第4

節，「亞伯因著信，獻祭與神，比該隱所獻的更美，因此便得了稱義的見證，就是神指他禮物作的見證（他的禮物就是羊）。他雖然死了，卻因這信，仍舊說話。」我們再看《創世記》。聖經裏的這些故事非常有趣，我們要注意「神看中了、驗中了」，這些話都是我們要特別懂得的。創世記第四章第3節，「有一日，該隱拿地裏的出產為供物獻給耶和華；亞伯也將他羊群中頭生的和羊的脂油獻上。耶和華看中了亞伯和他的供物，只是看不中該隱和他的供物……」（創四3）

5）弟兄姊妹們，看的就是神揀選；亞伯蒙揀選，而該隱被棄絕。所以聖經裏除了揀選以外，還有一個棄絕，就是神不要了；如同大衛是神選立的，而掃羅是神廢棄的。這些真理，我們都要清楚。神選的時候，有選中的、有選不中的，有看中的、有看不中的，有驗中的、有驗不中的；神中意的，就揀選了。當然，這也是有原則的。那些靠羔羊獻祭的，神就揀選了；而那些靠自己功勞要在神面前邀功的，就不行。人的義在神面前不過是破爛的衣服；聽命勝於獻祭（撒上十五22）。你拿一些東西給神、拿一些供物給神，神不一定看得中。因為人的罪還是罪，惟有羔羊能替人贖罪，這也是預表主耶穌基督用祂無窮的生命來贖我們，所以神就看中了。

### 聖經中揀選的原則

從《創世記》人類犯罪以後，第一個被揀選的就是亞伯，我們從這裏一直看下去就知道，《創世記》的主題就是「蒙揀選」。我們大概介紹一下，凡是「蒙揀選」的，都是靠耶穌基督的救贖之恩，不是靠自己所立得功勞。然後神還有各種的揀選，比如，神在挪亞的時代怎麼揀選呢？神揀選挪亞是因為他有信心。在創世記第五章，當人類多起來的時候，神從萬人中揀選以諾。為什麼呢？因為以諾與神同行（創五22）。那麼為什麼揀選挪亞呢？挪亞只要凡神所吩咐

的，他都照樣行（創六22）；他有信心。弟兄姊妹們，這是「蒙揀選」。在這一卷書裏，亞伯拉罕為什麼蒙揀選呢？因為他信神，神就稱他為義（創十五6）。為什麼以撒又蒙揀選，而以實瑪利就不蒙揀選呢？因為以撒是憑應許生的，他是神親自應許的；而另一個以實瑪利是憑人意思的、是用人的意思（加四22、23）。大家看這裏，就分別出來了。

以撒有兩個兒子，一個是以掃，一個是雅各。為什麼雅各蒙揀選呢？神說，「雅各是我所愛的，以掃是我所惡的。」（羅九13）為什麼呢？神為什麼看中雅各呢？因為雅各有他的好處，他信神；他在家裏、住在帳棚裏服事。而以掃就活在曠野裏，天天在外頭野，不回家。一個信耶穌的人雖然信了主，還天天往世界裏跑，打獵——獵取功名、富貴、獵取肉體的享受；打獵就是到外頭去遊獵、去找樂子。那麼，雅各就在家裏（在教會裏）熬湯烙餅，供給大家吃，為家裏的人預備食物。這樣神當然就揀選雅各，不揀選以掃。此外，以掃又跟神所不喜歡的那些外邦人亂交，娶了外邦女子為妻，這些都是神所不喜歡的。神不喜歡，當然就驗不中他、就不要他。以掃雖是長子，卻為了紅豆湯賣了長子的名分。所以神不揀選他，而揀選雅各；雅各是神所愛的，以掃是神所惡的。這兩個人，神就揀選了雅各。雅各又有十二個兒子，神從這十二個兒子裏再揀選。按著次序來說，神揀選猶大，這是在歷代志上第廿八章所說的，我們已經查過了。若按著十二個兒子來說，當時所揀選的是誰呢？是約瑟，約瑟是神揀選的，所以約瑟得了長子的福分，猶大得了長子的名分。一個叫名分，一個叫福分，兩個各有不同，但都是神揀選。神揀選猶大是要預備將來救主從猶大支派降生，因此按肉體說，主耶穌是大衛的後裔；按靈性說，祂是神的兒子，以復活的大能顯明是神的兒子（羅一3、4）。所以，神在歷世歷代中揀選人。在《創世記》裏，從亞伯到約瑟，約瑟是神所揀選的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們，你從聖經可以看出神如何揀選人，有哪些條件能被揀選。後來的歷世歷代都是如此，像列王記、歷代志裏都講到神看這些王，有的是行耶和華眼中看為善的事、有的是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，那麼惡的都被廢棄了、善的就都蒙福了。聖經裏大部分的故事都有揀選的原則在裏面，那我們就知道神要從揀選中再揀選。後來一直到大衛和以掃的故事。神選立大衛作以色列的王，卻廢棄了掃羅。掃羅雖然是王，但因為他不聽命令，只會獻祭，想用祭物來討好神，這是不行的。神要的是聽命令的人，如同挪亞就是「凡神所吩咐的，他都照樣行了。」（創六22）這樣的人就被揀選，這是鐵定的原則。所以，我們今天基督徒都要學習，我們讀《帖撒羅尼迦前書》的時候，帖撒羅尼迦的弟兄是「蒙揀選」的。為什麼？他們因為遵從神的命令，凡神所吩咐的，他們都照樣去行。他們有這些條件，所以他們是「蒙揀選」的。

### 揀選與棄絕

今天我們特別講到蒙揀選。然而在揀選的對面，神還有一個權柄，這是神的主權——神能夠「揀選」、神也能夠「棄絕」。使徒行傳第十三章第22節說，「既廢了掃羅，就選立大衛作他們的主……」「廢了」就叫作廢棄、也叫棄絕；「選立」就是揀選。所以我們就明白，聖經裏，神可以廢掉人、也可以選立人，這是神的主權，神有這個權柄。但神的權柄是根據什麼呢？根據人在祂面前的事奉、根據人在祂面前的態度。神選立大衛有他的原因，因為大衛是合神心意的人，凡事遵行神的旨意（徒十三22）；並且會服事人。他雖然作王，卻不是一個作威作福的人，而是一個服事人的人。這些都合了神的條件、合了神的心意。大衛凡事遵行神的旨意，照著神的旨意服事了那一世代的人（徒十三36），這是神揀選他的原因。我們都要學習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們，聖經裏有「揀選」、有「棄絕」。我們來看一段棄絕的警告，在希伯來書第十二章，我們從第14節讀起，這裏就說到神的棄絕，「你們要追求與眾人和睦，並要追求聖潔；非聖潔沒有人能見主。又要謹慎，恐怕有人失了神的恩……」我們得救是本乎恩，但有些人會把神的恩辜負了、失掉了。「恐怕有毒根生出來擾亂你們，因此叫眾人沾染污穢。恐怕有淫亂的，有貪戀世俗如以掃的，他因一點食物把自己長子的名分賣了。後來想要承受父所祝的福，竟被棄絕（這就叫棄絕，以掃被棄絕了），雖然號哭切求，卻得不著門路使他父親的心意回轉。這是你們知道的。」（來十二14-17）所以以掃因貪戀世俗，犯屬靈的淫亂，失了神的恩，並且他也不看重自己長子的名分。我們基督徒有些人也是這樣，信了主，卻不看重神兒子的名分，還在世界裏貪戀世俗、還在世界裏沾染污穢。後來神就把以掃棄絕了；棄絕以後，他再哭、再求也沒用。這是給我們的一個鑑戒，以掃的故事是被棄絕。那蒙揀選的呢？就要把起初的信心、愛心堅持到底，這些人都被揀選了。

「揀選」與「棄絕」是相對的。一般的傳道人都不講棄絕的道理、不講人會被棄絕，只報喜不報憂，就和一般政治家發表政論一樣，光說好聽的、壞的卻都不講。現在的傳道人最麻煩的就是這個，不敢得罪弟兄姊妹，專說好聽的話。這種道就騙了人，都是虛假的。真實的道是講神的公義，也講神的慈愛，「公義」和「慈愛」是相平衡的。真實的道是講神的嚴厲，也講神的恩慈，「恩慈」和「嚴厲」也是平衡的。所以，講「揀選」一定要講「棄絕」，你講到揀選，說「神揀選人，揀選你，你是被揀選的。但你若行得不得當，不討神喜歡，照樣神也會把你棄絕了。」他不敢講這些，怕得罪人。因為現在的教會裏亂七八糟，尤其把教會搞成一種「民主制」。比如，請牧師要投票，若大多數的票贊成，這個牧師就留任；若大多數的人投反對票，這

個牧師就要就解聘，等於被趕出去了。這種教會制度是最壞的制度。為什麼呢？因為現在人好得少，被世俗迷惑得多，結果這些多數的人對一個敢說真話的牧師就不大喜歡，所以現在的牧師為了飯碗，就得將就著點、就得討好一點，免得大家不支持他、免得大家投反對票。

這種傳道人是不討神喜歡的，他不靠信心活著，不靠神來供應他，他要靠那些人拿錢來養活他。所以到了這個地步，他就必須說討好人的話、說讒媚的話，這在聖經裏就叫讒媚的話。他要討好信徒，你們喜歡聽什麼，我就講什麼。那些人會喜歡聽什麼呢？就喜歡聽平安了、平安了，喜歡報平安。他們就像古時候的假先知一樣，耶利米說，他們只懂講平安了、平安了，其實禍患就在眼前（耶六14）。這種不敢報憂的人，實在說來都叫假先知，都是混飯吃的、都是拿錢的。真正神的僕人，要帶著權柄、要責備、要講廢棄。我現在在空中廣播，我就不怕，我不怕誰解聘我，是不是？我擔任節目講員也是義務製作，不怕什麼人不要我。所以我就敢講，神有揀選、神也有棄絕。若神要棄絕，那是很可怕的，就像以掃被神棄絕，神所賜的福氣他都得不到、神所祝的福他都得不著了；這個福氣就都給雅各得著了。

### 基督徒要警醒，作蒙神揀選的人

弟兄姊妹們，我們要明白，聖經裏有揀選，揀選也有原則，也不是無條件的；揀選是神的恩典。揀選的方式、被揀選的原因，在《創世記》和歷代的歷史都記得很清楚。我想弟兄姊妹們，你留心讀聖經的時候，就會知道為什麼他被揀選、為什麼他被棄絕，你一看就很清楚了。只要我們讀這些聖經故事，就能得到警戒。那些被揀選的人是我們的好榜樣；那些被棄絕的人是我們的鑑戒，所以我們要留心去觀察、去要讀經。神的救恩是拯救到底的，但問題在於你有自由意

志，你若不按照神的意思做，神也有權柄棄絕。所以我們查經的時候要把「揀選」和「棄絕」都講清楚，不要只講好聽的，否則就不是「儆醒時刻」了，人就不會儆醒了，因為他淨聽好聽的話，當然不會儆醒；要把嚴厲的話也說出來，說出來以後，人就儆醒了。所以今天我們查經就查到這裏。有揀選、有棄絕，我們應當活在神揀選的條件中。